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资料

2021 年 6 月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程安排**  
**(2021.6.25 14:30)**

序号	会议议程
一	宣布股东出席情况及大会议案内容
二	报告议案
议案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2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议案 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 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议案 5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 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议案 7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议案 8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议案 9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议案 12	《关于修订〈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三	股东审议议案
四	宣读和通过表决方法和监票小组名单
五	填票、投票、休会统计票
六	报告表决结果
七	宣读本次股东大会决议草案
八	律师宣读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九	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议案 1: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代表公司董事会作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请予审议。

2020 年度,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解放思想, 改革创新, 坚持稳中求进总基调, 聚焦主业, 提质增效, 充分发挥董事会战略引领作用, 坚定不移地推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主动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全年新增合同订单 207.72 亿元, 实现营业收入 118.37 亿元, 利润总额 2.81 亿元, 净利润 2.23 亿元, 超额完成年度目标。现将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 一、科学完善治理体系, 不断提升治理能力

2020 年 5 月 20 日, 公司进行董事会换届, 第九届董事会结合双百改革和深化改革精神, 着力提升公司治理能力, 增强公司治理水平。

#### (一) 提高决策效率, 理顺控股股东参与公司决策方式

2020 年 9 月, 控股股东建投集团下发《建投集团授予龙建

股份权力事项清单（2020年版）》，建投集团通过派入公司的董事、监事行使表决权，参与公司决策、监督等治理行为，逐步从以管资产为主的行政隶属型管理向以管资本为主的股权管理模式转变。

清晰界定各治理主体权责，保持决策与执行独立性。党委、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之间适度交叉任职，其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4名），兼任党委委员的董事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三分之一（3名），充分发挥在不同层面决策与执行的重要作用，保持决策层与执行层的相对独立。

## （二）强化董事履职能力建设，全面落实董事会职权

**一是配齐配强董事。**公司董事会由5名内部董事和6名外部董事组成，外部董事配置占多数，外部董事中包括控股股东委派董事1名，中小股东委派董事1名，独立董事4名。在外部董事选聘上坚持专业互补性和渠道多元的原则，有利于提升决策质量，维护各方股东利益。

**二是建立董事述职制度。**公司制定《董事工作制度》，要求全体董事就自身年度履职情况向董事会述职。述职内容包括参加董事会、股东大会、专门委员会会议情况、对董事会建设、重大决策等方面的意见建议等。

**三是充分发挥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功能。**董事会下设战

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 4 个专门委员会。完善了《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设置了各专门委员会办事机构，建立各专门委员会与公司职能部门联动机制。各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战略规划、内控审计、董事和高管选聘、薪酬管理的决策提供专业支撑，推进由合规治理逐步向科学治理的转变。

**四是强化合规培训，提升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履职能力。**树立“关键少数”理念，分层次组织相关人员培训学习，为公司规范运作奠定基础。组织董事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黑龙江省证监局、上市公司协会等机构组织的网络与现场培训。同时，公司开办“龙建讲坛”，邀请行业内及监管部门专家进行专题授课，提升公司董监高规范运作意识，提升履职能力。

**五是优化董事工作机制，提供尽责履职保障。**通过基层调研、公司调研等方式，加大组织董事调研与座谈会频次，使董事尤其是外部董事，全面了解、掌握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加强对公司整体情况和重点事项的了解和把握，特别是在专业性问题上增强与董事的沟通，使外部董事更好地对公司改革发展、经营管理、风险防控、市场拓展等方面提出良好意见或建议。

### **（三）健全文件化制度体系，全面加强公司治理合规性**

第九届董事会成立以来，根据公司健全法人治理专项改革总体思路，按照新的证券监管规则，大力推进规章制度“废、

改、立”，进一步完善以《公司章程》为核心的法人治理制度体系，将 31 个涉及公司法人治理的制度，梳理压缩后调整为现行有效的 27 个制度，涵盖了议事规则、工作制度、事项管理、信息披露四大方面。

本着总部立标打样、权属全面跟进的原则，以上率下，推动权属单位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优化权属企业董监事会组成结构，全面提升履职能力，深入践行高质量发展新理念。

#### （四）严格决策程序，确保重大事项决策合法合规

2020 年，公司充分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体系中的作用，共召开 10 次董事会会议，审议 68 项议案，其中 32 项议案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会议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和决议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投资安排等各项事宜做出审议与决策。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认真开展各项工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依照相关工作细则规定和议事规则规范运作，忠实、勤勉地履行义务，就公司经营重要事项进行研究，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专业的参考意见和建议。

#### （五）不断提高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董事会严格按照上交所的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职责，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地对外披露信息。报告期内，公司按期披露了年报、半年报和季报，全年对外披露各类公告 99 份，公

平、公正、公开地向全体投资者披露信息，客观地反映公司情况。同时，公司建立了畅通的投资者沟通渠道，通过专线电话、e 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充分的沟通交流，并按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要求，组织中小股东以网络投票方式参加公司本年度历次股东大会，保证中小投资者参与公司的决策。

## 二、强化战略引领，改革向更深层次挺进

### （一）“十三五”圆满收官，“十四五”规划启动编制

“十三五”时期，公司围绕“3+2+2”和“四个同步”发展战略，不断推动结构调整、转型升级和提质增效，累计实现新增合同订单 837.63 亿元，营业收入 510.92 亿元，利润总额 10.37 亿元，超额完成规划目标，实现净利润 7.59 亿元，注册资本从 2015 年末的 5.37 亿元，增长到 2020 年末的 10.05 亿元，资产总额从 94.61 亿元增长到 234.46 亿元，净资产从 8.35 亿元增长到 33.15 亿元，形成市场开发、国企改革、管理提升、人才资源、品牌文化等较强综合竞争优势。公司认真贯彻落实省国资委、建投集团关于规划编制的总体部署，成立“十四五”规划工作领导小组、制发《“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作方案》，确保规划编制任务顺利完成，目前“十四五”规划按照时间节点要求稳步推进。

### （二）紧盯改革重点难点，系统改革取得扎实成效



**双百阶段性改革如期收官。**公司紧扣“双百行动”6个领域20项改革任务，在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混合所有制、强化激励约束机制和完善市场化经营机制等方面实现阶段性全面收官。公司改革案例入选国务院国资委改革办《改革样本——国企改革“双百行动”案例集》，顺利通过国务院国企改革领导小组国企改革重点工作任务落实情况专项督查。**三项制度改革实现重大突破。**公司完成两级单位组织机构改革，职能部门数量压减37.2%，人员编制压减45.9%，全员签订双合同实施契约化管理。完善公司中层管理人员选拔任用管理办法，严控权属单位领导班子职数，全体起立，实行中层干部公开选聘竞争上岗；畅通市场化引才通道，在国际分公司印度地铁项目试点实施职业经理人制度。**全面深化改革扎实推进。**成立全面深化改革领导小组，制定《全面深化改革推动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明确9大类36项改革发展事项、细化分解78项具体工作、4项保障措施，年内完成44项工作，整体完成54%。

### **三、优化市场布局，经营工作有声有色**

**合同订单实现逆势增长。**新增订单207.72亿元，省内北黑铁路工程实现铁路项目零突破；省外稳步推动八大区域分公司实体化运营；**海外进军西非市场**中标援几内亚比绍项目，“援外促二次经营”再获突破中标赞比亚项目。**集约化管控有效运行。**优化完善ERP业财一体化项目综合管理系统，提高项目“进度+

成本”管控能力。统筹资源要素配置，推行主要生产要素“阳光采购”和集约化管控，本年度集采率达 80.96%。**内控风控合规一体化建设取得初步成效。**充分发挥法审对“三重一大”决策事项把关作用，开展法律“体检”和风险甄别，加强识别分析前期风险，有效延伸法律风险防范；制定内审工作三年规划，建立审计考评机制，深入开展审计问题整改和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突出审计结果应用，全面提升自检自查自纠能力。

#### **四、科技成果丰硕，获评高新技术企业**

加强科研交流合作，构建自主技术创新、科技研发创新和 BIM 协同管理体系，开发“智慧工地综合监管云平台”“智库平台”。本年获得专利 78 项、省部级工法 64 篇，各类科技奖项 15 项，荣获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 6 金 2 银，鲁班奖 1 项，21 项科技成果达到国内先进、领先水平；推动 BIM 和“互联网+”技术在工程施工管理中的普及应用，140 项“四新”技术和科研项目成果不断在项目施工中转移转化，获批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荣获国家级公路建设科学技术进步特等奖。

#### **五、展现国企担当，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2020 年，公司一手抓疫情防控，一手抓复工复产，为 2200 多名农民工提前预付工资 1200 余万元，较好地解决了困难群众春耕资金难题；疫情期间干部职工累计献血 62740 毫升，党员干部捐款 48 万余元；408 名在哈党员下沉社区参加抗疫；出

让两块土地支持省级新冠疫情防控物资储备库建设。积极倡导开展助农消费和劳务用工扶贫。全年在建项目实现农民工就业 12 万人次，累计支付农民工工资 11.68 亿元。结合自身实际需求优先采购扶贫产品，累计采购金额 30 余万元。公司各权属单位在建项目施工中优先吸纳海伦市贫困家庭劳动力就业，聘用贫困劳动力 310 人次。坚持援藏援疆初心情怀，合力打造开发脱贫攻坚平台开启援藏援疆“新模式”。2020 年再次派出 10 名优秀员工奔赴雪域高原专职参与援藏行动。在企业内部选派优秀党员干部任驻村第一书记，到穆棱市民主村任职。深化校企合作，与黑龙江工程学院深度合作，成立了龙建学院，实现了企业出资、院校育人的知识扶贫平台落地。公司董事长田玉龙荣获“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 六、2021 年主要工作安排

2021 年是国家“十四五”开局的第一年，公司将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提质增效为目的，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效果导向，努力推动各项工作再上新台阶。

### （一）提高政治站位，高质量做好“十四五”规划编制

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新发展理念，坚持高质量跨越式发展首要战略，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把握时代特征，强化战略思维，统一规划体系，提高规划质量，更好发挥发展规划的战略导向作用，为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

供可靠的规划保障和科学的指引。

## （二）进一步加强董事会建设，发挥决策核心作用

**建设规范董事会。**进一步规范董事会运行机制，实现董事会各项活动有法可依，有章可循。**建设高效董事会。**重大决策及时作出，重大工作及时补足，沟通协调及时进行，保障服务及时到位。**建设协调董事会。**完善董事会沟通协调指导，确保董事会内外部沟通顺畅、互相支持、协调配合。**建设战略型董事会。**围绕制定公司战略、督促战略实施、促进战略落到开展董事会活动。**建设决策型董事会。**围绕公司投融资、预决算、资产处置、风险防控、激励机制等重大事项承担决策职责，真正使董事会成为企业改革发展的决策中心和推动主体。

## （三）加强沟通协作，高度重视治理自查专项行动

按照证监会和省证监局关于开展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要求，对照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清单》和《公司治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逐一梳理、系统排查 2018 至 2020 三个年度公司治理情况，做到梳理不落项、分析不走样、措施不务虚、整改不跑空，严格按照时间节点要求填写自查清单，对排查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及时整改，并形成公司治理专项自查报告报省证监局。

## （四）纵深推进深化改革，确保取得更大成效

紧扣“双百行动”综合改革“五突破、一加强”改革领域，巩固改革成果，释放改革效能，将“双百行动”综合改革与实施企业改革三年行动形成有序衔接、协同推进。聚焦治理机制、用人机制、激励机制三大机制，重点在健全治理机制提升治理效能、落实控股股东授权放权动态管理机制、优化完善经理层成员任期制管理、进一步推进完善市场化选人用人制度、健全全员绩效考核制度、推进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等方面实现新的突破，推动公司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切实增强企业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和抗风险能力。

#### （五）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加强精益化管理

提高上市公司质量强化资本运作，坚持提质增效双轮推动，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资本市场功能，改善股权结构，优化资本资产结构，促进投资良性循环；坚持精益化管理提升，重点完成ERP、友空间、NC系统和项目“智慧工地”深度融合，加快信息化转型和数智化赋能，提升管理效率，切实加强投资项目管理，重点加强PPP项目运营管理，推动综合管控科学化、规范化、标准化、精细化、智能化，做精做强公司主业。

#### （六）坚持创新驱动，着力推进科研体系建设

充分释放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平台功能，在自主知识产权、科技创新研发项目数量和质量上取得寻求更大突破。优化科研管理体制机制，培育科技人才队伍，完善科技创新激励制度，

充分释放创新活力，不断提升原始创新能力和核心技术攻关能力。加速推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产学研深度融合，统筹做好科技创新平台建设、运行和管理，营造科技成果转移转化良好环境，加强先进技术成果交流，规范技术交易合同管理，带动科技引领创效能力明显提升。

**（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升信息披露有效性**

加强与投资者、监管部门、中介机构、新闻媒体等的联系和沟通，促进资本市场各方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树立公司良好公众形象，提升资本市场关注度。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优化披露内容，加强公司治理信息披露，增强信息披露的针对性和有效性。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

议案 2: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0 年，公司监事会在全体监事的共同努力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对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广大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了监督职责。监事会认为：2020 年度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勤勉尽责，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的监督，认为公司经营班子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经营中未发现违规操作行为。报告期内，监事会开展了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定期报告审议工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对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对于定期报告监事会发表了审核意见，一致认为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参与定期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能够遵守保密规定。

## **二、关于公司募集资金相关事项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



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严格遵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规和制度的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 **三、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和会计估计变更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四、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已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表决通过王举东、霍光、胡庆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准备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王举东为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王举东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本届监事会届满。

### **五、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工作**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由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六、监事会对以下事项发表意见

### 1. 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20 年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对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本年度公司决策程序合法有效，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能够得到很好的落实，内部控制制度比较健全，形成了较为完善的经营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之间的制衡机制。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 2020 年的工作中，廉洁勤政、忠于职守，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及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为公司的发展尽职尽责，完成了既定的各项任务。本年度没有发现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际工作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本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 2. 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监事会成员通过审议公司 2019 年度定期报告，审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方式，对公司财务运行情况进行检查、

监督。监事会认为：2019 年度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健全，各类费用提取合理。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的 2019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定公司会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 3. 审核公司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的《内部控制手册》及相关配套制度规范了业务流程，明确了关键控制点。报告期内，公司指定专门部门组织开展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日常和年度评价工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行补充细化，并推动其有效运行，没有发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在设计和运行上存在重大缺陷。

### 4. 公司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对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管理，认为公司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符合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

益的情况。

#### 5. 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新增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此两项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的，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大股东占用资金的情况，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定价合理，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符合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要求，没有损害公司及非关联方股东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在做出有关关联交易的决议过程中，履行了诚实信用和勤勉的义务，没有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行为。

#### 6. 公司投资情况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引进投资者对部分子公司增资实施市场化债转股的议案》。本次投资者对标的公司进行增资以及公司对一公司、四公司减资完成后，公司继续为三家标的公司的控股股东，仍然拥有对三家标的公司的实际控制权。本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四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制订2021年度参与PPP项目投资计划额度的议案》。为提高公司决策及管理效率，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上述投资计划额度，并给予如下授权：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决策2021年度公司参与非关联交易的PPP项目（含投资类项目）投资；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审核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授权公司经理层具体实施涉及设立项目公司及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等各项具体工作。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6月25日

议案 3: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请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披露的年报文件。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 议案 4: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现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 一、2020 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0 年	2019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1,837,428,005.59	11,106,371,251.76	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4,453,925.94	223,208,401.51	0.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2,413,530.34	219,531,965.51	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837,127.54	-851,123,569.2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15,313,053.99	1,836,456,332.80	31.52

总资产	23,446,262,778.74	19,743,796,397.02	18.75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34	0.2221	0.5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234	0.2221	0.5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13	0.2185	1.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112	13.3493	降低1.5381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7038	13.1295	降低1.4257个百分点

2020年12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0.5股（含税），并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5股。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37,417,955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16,748,359.10元（含税）；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837,417,955股增至1,004,901,546股（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股份登记结果为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4号——每股收益》企业派发股票股利、公积金转增资本、拆股或并股等，会增加或减少其发行在外普通股或潜在普通股的数量，但不影响所有者权益总额，也不改变企业的盈利能力。企业应当在相关报批手续全部完成后，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列报



期间的每股收益，重新计算了 2019 年度每股收益。

## 二、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分析

### (一) 资产、负债和净资产情况

#### 1、主要资产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序号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万元)	增减比率 (%)
A、	<b>资产</b>	<b>2,344,626</b>	<b>1,974,380</b>	<b>370,246</b>	<b>18.75</b>
(1)	货币资金	475,824	254,752	221,072	86.78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02	-	8,402	100.00
(3)	应收票据	598	8,030	-7,432	-92.55
(4)	存货	147,135	475,861	-328,726	-69.08
(5)	合同资产	350,627	-	350,627	100.00
(6)	长期应收款	46,692	82,201	-35,509	-43.20
(7)	长期股权投资	51,161	20,550	30,611	148.96
(8)	固定资产	82,469	44,694	37,775	84.52
(9)	在建工程	4,289	16,952	-12,663	-74.70
(10)	生物资产	552	-	552	100.00

#### A、资产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货币资金 475,824 万元，占总资产的 20.29%。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 221,072 万元，增加了 86.78%，主要原因为本公司新中标项目增加，以及本年度收取新中标项目的工程预付款较上年末增加，截止本期末资金尚未全部投入使用

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02 万元，占总资产 0.36%。主要原因为本期公司投资新疆公路发展一号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企业，本公司为有限合伙人，出资比例 7.82%；

(3) 应收票据 598 万元，占总资产的 0.03%。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7,432 万元，减少了 92.55%，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业务中票据结算比例减少所致；

(4) 存货 147,135 万元，占总资产的 6.28%。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328,726 万元，减少了 69.08%，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在存货项下列示的“已完工未结算”调整至合同资产项下列示；另一方面存货中原材料等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 97,002 万元，是由于本公司及子公司本期新增订单增加、在建及存量项目增加了原材料的采购、储备；上述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5) 合同资产 350,627 万元，占总资产的 14.95%。主要原因为公司执行新收入准则将原在存货项下列示的“已完工未结算”调整至合同资产项下列示影响所致；

(6) 长期应收款 46,692 万元，占总资产的 1.99%。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35,509 万元，减少了 43.20%。主要原因为公司承建的托僧曾各乐十字路口-诺木热各-僧各逆方向

167 公里沥青混凝土公路项目、蒙古国政府与 LONGJIAN 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LTAI-DARVI 165km 道路项目签订的建设—转让特许协议、蒙古国政府与 LONGJIAN 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ALTAI-DARVI 98km 道路项目签订的建设—转让特许协议、海伦市路网改善工程 PPP 项目，本公司负责筹措建设资金，由业主承担本息而形成，项目进入回款期影响所致；

(7) 长期股权投资 51,161 万元，占总资产 2.18%。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 30,611 万元，增加了 148.9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对参股公司按公司章程约定分别实缴出资影响所致；

(8) 固定资产 82,469 万元，占总资产 3.52%。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 37,775 万元，增加了 84.52%。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投资建设尚志创巢等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9) 在建工程 4,289 万元，占总资产 0.18%。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12,663 万元，减少了 74.7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投资建设的尚志创巢等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及本期购置及建设拌合站共同影响所致；

(10) 生物资产 552 万元，占总资产 0.02%。主要原因为公司当期企业合并范围增加所致；

## 2、主要负债结构及变动情况

序号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增减比率
----	-----	--------	--------	------	------

				(万元)	(%)
<b>B、</b>	<b>负债</b>	<b>2,013,063</b>	<b>1,754,530</b>	<b>258,533</b>	<b>14.74</b>
(1)	应付票据	84,700	44,016	40,684	92.43
(2)	预收款项	-	70,363	-70,363	-100.00
(3)	合同负债	248,443	-	248,443	100.00
(4)	应交税费	8,709	15,708	-6,999	-44.56
(5)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37,315	181,167	56,148	30.99
(6)	递延收益	3,304	4,855	-1,551	-31.95

### B、负债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应付票据 84,700 万元，占总负债 4.21%。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 40,684 万元，增加了 92.43%。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采购过程中以票据结算的比例增加影响所致；

(2) 预收款项期末余额为零，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70,363 万元，减少了 100.00%。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执行新收入准则，将业主预付工程款调整至合同负债项下列示影响所致；

(3) 合同负债 248,443 万元，占总负债 12.34%。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签订的施工合同增加，本期收到业主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4) 应交税费 8,709 万元，占总负债 0.43%。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6,999 万元，减少了 44.56%。主要原因为公

司为履行合同增加了工程物料的采购、本期取得的税进项税额相应增加，致本期末应缴增值税减少所致；

(5)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237,315 万元，占总负债 11.79%。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 56,148 万元，增加了 30.99%，主要原因为截止本期末公司将于次年偿还的借款金额较上期末增加所致；

(6) 递延收益 3,304 万元，占总负债 0.16%。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 1,551 万元，减少了 31.95%。主要原因为公司售后租回形成的融资租赁业务影响所致。

### 3、所有者权益主要构成及变动情况说明

序号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万元)	增减比率 (%)
<b>C、</b>	<b>所有者权益</b>	<b>331,563</b>	<b>219,850</b>	<b>111,713</b>	<b>50.81</b>
(1)	股本	100,490	83,742	16,748	20.00
(2)	其他权益工具	52,000	10,000	42,000	420.00
(3)	资本公积	12,588	25,989	-13,401	-51.56
(4)	少数股东权益	90,032	36,204	53,828	148.68

#### C、所有者权益项目增减变动幅度较大原因分析

1. 股本 100,490 万元，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加了 16,748 元，增加了 20.00%。主要原因为公司以总股本 83,742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送红股 0.05 股，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15 股，共计派发派送红股 4,187 万股、转增

12,561 万股，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100,490 万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52,000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了 42,000 万元，增加了 420.00%。主要原因为本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9 日发行了可赎回的“2019 第一期永续期信托贷款”，2020 年 7 月赎回 3,000 万元永续期信托贷款、2020 年 11 月赎回 7,000 万元永续期信托贷款；2020 年 12 月购入可续期信托贷款 52,000 万元影响所致；

3. 资本公积 12,588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减少了 13,401 万元，减少了 51.56%。主要原因为公司以总股本 837,417,955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15 股，共计转增 12,561 万股；公司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出资，按原股权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金额与增资后按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的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金额之差额 840 万元；上述原因共同影响所致；

4. 少数股东权益 90,032 万元，期末余额较上期期末余额增加了 53,828 万元，增加了 148.68%。主要原因为公司子公司收到少数股东出资，按持股比例计算的计入子公司实收资本与少数股东出资金额之差额影响所致。

## **（二）经营成果**

2020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183,743 万元，利润总额

28,081 万元，净利润 22,280 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万元)	增减比率 (%)
1	营业收入	1,183,743	1,110,637	73,106	6.58
2	营业成本	1,072,943	1,011,120	61,823	6.11
3	税金及附加	5,602	3,744	1,858	49.63
4	销售费用	3,842	3,195	647	20.25
5	管理费用	30,062	32,593	-2,531	-7.77
6	研发费用	17,055	1,315	15,740	1,196.96
7	财务费用	25,670	27,331	-1,661	-6.08
8	其他收益	453	85	368	432.94
9	投资收益	104	-1,146	1,250	-109.08
10	信用减值损失	-1,296	649	-1,945	-299.69
11	资产减值损失	398	-414	812	-196.14
12	资产处置收益	50	41	9	21.95
13	营业外收支净额	-197	65	-262	-403.08
14	利润总额	28,081	30,620	-2,539	-8.29
15	所得税费用	5,802	8,013	-2,211	-27.59
16	净利润	22,280	22,607	-327	-1.45

营业收入 1,183,7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73,106 万元，同比增加 6.58%；营业成本 1,072,943 万元，较上年增加 61,823 万元，同比增加 6.11%。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提高订单获取能力，优化完善项目管控体系，提升项目管理水平，使公司的营收能力和盈利能力保持良性发展势头。

税金及附加 5,602 万元，较上年增加 1,858 万元，同比增加 49.63%。主要原因为城市维护建设税及相关附加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影响所致。

研发费用 17,055 万元，较上年增加 15,740 万元，同比增加约 1,196.9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大幅增加科研课题和研发力量投入致本期研发费用增加。

其他收益 45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68 万元，同比增加 432.94%。主要原因为公司及子公司本年度收到的稳岗补贴增加、收到当地疫情防控相关的补贴资金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104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之子公司黑龙江龙建城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参股伊春龙建旅游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 49%，取得投资收益影响所致。

利润总额 28,081 万元，较上年减少 2,539 万元，同比减少 8.29%；净利润 22,280 万元，较上年减少 327 万元，同比减少 1.45%。主要原因为公司及部分子公司本期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认证并享受优惠税率，使得本年度确认的当期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 （三）现金流量

序号	项 目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万元)	增减比率 (%)
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7,617	70,262	137,355	195.49
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84	-85,112	319,496	不适用
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492	-35,403	-40,089	不适用
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725	190,777	-142,052	-74.46



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减少142,052.25万元，减少了74.4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年度加强工程款回收和融资规模控制力度影响所致。

### 三、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20年	2019年
1	资产负债率	85.86%	88.86%
2	流动比率	1.00	1.02
3	每股收益	0.22元	0.22元
4	每股净资产	2.40元	1.83元
5	净资产收益率	11.81%	13.35%
6	现金净流量	207,617万元	70,262万元

2020年公司积极调整战略部署，凝心聚力、攻坚克难、稳扎稳打、守正创新，资产负债率等主要经济指标持续改善，经营性净现金流实现正向结余。公司围绕主业大力推行精益管理，用精简的组织机构、专业化的作业模式、高效的运转效率实现管理的质量变革；全面推行NC平台管理，规模应用ERP系统，加强对项目以合同管理为源头的全过程管控，助力企业提质增效；着力完善和推进实施大宗材料集约化采购、主要施工设备统一租赁全力降本增效，通过“管理改善”实现企业提质增效，以更加优良的业绩回馈广大股东。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

议案 5: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 222,795,775.32 元,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15,105,500.40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232,728,067.28 元)。

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5 股,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748,359.10 元(含税)。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0 年 12 月 4 日实施完毕。

公司 2020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6,748,359.10(含税)。结合目前公司经营情况,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权益,综合考虑公司 2021 年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拟定 2020 年末不进行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剩余利润结转下一次分配。

公司 2020 年度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16,748,359.10（含税），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7.46%。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有关规定，说明如下：

### 1. 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及特点

目前国际市场基础设施建设的刚性需求依然强劲，国家积极实施“一带一路”倡议，助力企业走出去；国内加大对基建补短板、区域发展等战略的政策支持力度，公司所处的公路、市政等基础设施领域的市场需求依然较大，基建市场整体处于平稳较快发展的趋势。

### 2. 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公司属于公路桥梁等基础设施施工领域，主业为建筑工程项目施工，集设计、投资、建设、营运于一体。公司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坚持系统观念，加快建设交通强国，巩固拓展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交通运输成果。

公司近年来，公司积极抓住基础设施建设发展机遇，参与建设了大量传统招投标项目和基础设施 PPP 项目，目前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期，公司在深化改革、增强核心竞争力和提高发

展质量的道路上逐渐走实走深。

### 3. 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2020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83,743万元，利润总额28,081万元，净利润22,28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2,344,626万元，随着公司资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生产经营和投资活动资金的需求量也随之增大。

### 4. 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公司所处的建筑行业属于充分竞争行业，市场竞争十分激烈，行业普遍毛利率较低，资产负债率较高，应收账款和存货金额较大，加上所属施工项目点多面广、单体体量大、生产周期长的行业特点，用于维持日常经营周转的资金需求量较大。

为抢抓市场机遇，持续深化公司战略，需要积累适当的留存收益，用于后续生产经营及解决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问题。

### 5.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以及预计收益情况

2021年，公司一方面将牢牢抓住新的市场机遇，稳定固定资产、无形资产、股权投资等资本性开支，满足生产发展需要；另一方面，不断巩固扩大公司在公路、市政等传统优势市场份额，加大对增量市场投入；最后，公司还将进一步加大深化改革的力度，主动适应市场形势，全力以赴为公司和广大股东创造更多、更大的价值或回报。

因此，充分考虑公司当前所处行业的特点以及未来资金需求情况，在 2020 年第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基础上，公司 2020 年末不进行利润分配。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议案 6: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021 年财务预算是以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公司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如下：

### 一、预算编制基础

2021 年财务预算方案是根据本预算报告是根据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综合宏观环境、行业趋势、市场状况的基础上，坚持稳中求进的总基调，贯彻落实公司制定的经营方针和企业管 理总体思路，在充分考虑各项基本假设的前提下，结合公司各项现实基础、经营能力以及年度经营计划，统筹兼顾存量和增量工程项目，本着求实稳健的原则而编制。

本预算报告的编制范围为公司及权属子分公司。

### 二、预算编制基本假设

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并按规定进行合并。本预算报告是公司依据 2021 年度经营计划、生产计划等进行测算，在公司所遵循的法律、法规、

规章及相关制度没有重大变化，市场、国家政策、行业等因素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假设前提下编制的。

### 三、2021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 1、2021 年主要财务预算指标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2020 年实际金额	2021 年预算金额
1	营业收入	1,183,743	1,270,000
2	实现利润总额	28,081	30,000
3	净利润	22,280	24,000

#### 2、主要财务指标

序号	项目	2020 年实际金额	2021 年预算金额
1	资产负债率	85.86%	83.00%
2	流动比率	1.00	1.02
3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0.22 元	0.23 元
4	净资产收益率	11.81%	8.05%
5	现金净流量	207,617 万元	120,000 万元

### 四、特别说明



报告中涉及的主要预算指标能否实现取决于宏观经济环境、国家行业政策、市场需求状况等多种因素，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2021年预算指标仅作为公司内部经营管理的参考指标，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度的盈利预测，不代表公司对2021年度盈利可实现情况的直接或间接的承诺或保证。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

议案 7: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分配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 2020 年度津贴按 8 万元/年/人（不含税）确定。

其他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董事报酬。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议案 8: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鉴于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在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公司拟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中审亚太的基本情况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一) 基本信息

1. 成立日期: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中国审计事务所,后经合并改制于 2013 年 01 月 18 日变更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3. 执业资质：拥有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证书序号：NO 0011854）是较早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的事务所。

4.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5. 承办公司审计业务的分支机构相关信息：

公司审计业务由中审亚太黑龙江分所具体承办，黑龙江分所成立于2014年5月，成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分所合伙人刘凤美，已经取得由黑龙江省财政厅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资格（证书编号：110101702304）。黑龙江分所注册地为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65号9层。目前拥有从业人员60余人，其中注册会计师25人。黑龙江分所自设立以来，一直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 （二）人员信息

1. 首席合伙人：王增明

2. 截至2020年12月31日，中审亚太拥有合伙人38人，注册会计师人数456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83人。

## （三）业务规模

中审亚太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为 36,323.14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1,830.03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8,897.11 万元。

2019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 36,323.14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8,897.11 万元；2.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3 户、主要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等，审计收费总额 36,323.14 万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约 14 户。

#### （四）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亚太已购买职业保险和计提职业风险基金，截至 2019 年末，职业风险基金 5,526.64 万元，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未因在执业行为承担相关民事诉讼责任的情况。

#### （五）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1.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2. 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6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一) 人员信息

#### 1. 刘凤美——项目合伙人、拟签字会计师

姓名	刘凤美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主持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1997年6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8月开始在中审亚太执业；201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 2. 吴枫——拟签字会计师

姓名	吴枫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主持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及专项审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11年12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年12月至2016年12月、2020年11月至今在中审亚太执业；2012年至2016年、		

	2019年至2020年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 复核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3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 3. 陈静——质量控制复核人

姓 名	陈 静		
技术职称	注册会计师		
兼职情况	无	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是
从业经验	曾担任过多家大中型上市公司等的年报审计质量控制复核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从业经验，具备专业胜任能力。2006年1月成为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 复核上市公司 审计报告情况	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0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6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52份。		

(二) 上述相关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独立于被审计单位，无诚信不良记录。

### 三、 审计收费

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费用结合公司实际业务和市场情况，依据审计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

时间等因素定价。经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拟续聘中审亚太作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审计费用较上一期无变化。年度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70 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服务费为人民币 38 万元（不含税），共计人民币 108 万元（不含税）。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议案 9:

#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

我们作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履职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行使职权，及时了解公司的经营信息，全面关注公司的发展状况，按时出席了公司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基于独立立场发表了独立客观的意见，忠实履行了独立董事应尽的职责，切实发挥独立董事的职能作用，较好地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一、基本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 4 名，分别为金融、会计以及企业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于2020年5月20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进行了董事的换届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共有独立董事4名，分别为财务、交通工程、法律以及企业管理方面的专业人士，在所从事的专业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及我们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不在公司或附属企业任职、没有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不是该公司股东、不在直接或间接持有该公司已发行股份5%或5%以上的股东单位任职、不在该公司前五名股东单位任职。我们没有为该公司或其附属企业提供财务、法律、管理咨询、技术咨询等服务、没有从该上市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或有利害关系的机构和人员取得额外的、未予披露的其他利益。因此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 二、年度履职概况

报告期，我们积极参加公司的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出席股东大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股东大会 (次)	亲自参加(次)	未参加(次)
张志国	1	1	0
丁波	5	5	0
王涌	1	1	0
姜建平	1	1	0
王立冬	4	4	0

王德军	4	4	0
刘志伟	4	2	2

出席董事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张志国	3	0	3	0
丁波	10	10	0	0
王涌	3	3	0	0
姜建平	3	2	1	0
王立冬	7	6	1	0
王德军	7	7	0	0
刘志伟	7	6	1	0

出席提名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提名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张志国	2	1	1	0
丁波	2	2	0	0
王涌	2	2	0	0
姜建平	2	1	1	0
王立冬	0	0	0	0
王德军	0	0	0	0

出席审计委员会情况：

姓名	本年应参加审计委员会（次）	亲自参加（次）	委托参加（次）	未参加（次）
丁波	7	7	0	0
王涌	4	4	0	0
姜建平	4	4	0	0
王德军	3	3	0	0
刘志伟	3	3	0	0

报告期我们认真履行董事职责，尽到了忠实、勤勉义务，会前收到会议材料后，我们会安排时间认真审阅材料，在会议前与董事会办公室积极沟通。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积极为公司发展提供行业信息和专

业意见。在各次会议上，我们能严格审议、科学决策。在保护中小股东权益不受侵害的前提下，报告期我们对全部议案投了赞成票，共发表了 8 份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董事会决议表决全部通过。

###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报告期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从其必要性、客观性以及定价是否公允合理等方面做出判断，并依照相关程序进行了审核，认为以上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审议上述事项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对外担保事项审核程序，严格控制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对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担保发生额为 29.16 亿元，担保余额为 52.24 亿元。

#### （三）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我们对公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了监督和审核，并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了明确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均依照相关规定执行，不存在违规情况，维护了公司股东的合法权益。

#### （四）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提名情况

报告期，公司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成员，聘任新一届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经查阅拟选举的董事与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履历，其任职资格合法。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关于选举董事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 （五）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报告期，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年度高管人员薪酬的议案，该议案表决符合法定程序，未损害中小股东权益。

####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9年度，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为837,417,955股，以此为

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25,122,538.65 元(含税)。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22 日完成 2019 年度利润分配落实工作。

2020 年三季度时,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0.5 股,并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 股。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为 837,417,955 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共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6,748,359.10 元(含税);权益分派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837,417,955 股增至 1,004,901,546 股。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完成 2020 年度季度利润分配落实工作。

我们认为,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表决符合法定程序,分红方案体现了公司回报股东的愿望和发展信心。

#### (七) 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在对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工作中,认真负责,能够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进行审计工作,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作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控报告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因公司收到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亚太)黑龙江分所与中审众环黑龙江分所的《告知函》,

中审众环承做了公司2017年度至2019年度财务报表审计业务，承做公司审计业务的审计团队于2020年12月整体离开中审众环黑龙江分所，整体加入中审亚太黑龙江分所。因此公司改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期限一年。

经审查，我们认为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并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独立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进行审计，并能够满足公司年度审计工作需求。我们一致同意聘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 （八）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建投集团为避免未来与龙建股份可能产生的同业竞争，支持龙建股份做强做大主业，建投集团及其可能与龙建股份产生同业竞争的子公司建工集团、水利集团于2015年12月20日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报告期内，公司股东的各项承诺均得以严格遵守。

#### （九）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我们持续关注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对规定信息的及时、准确披露进行有效地监督和核查，促使公司能够严格按照

相关规定进行信息收集、管理及披露。2020 年度共进行信息披露 99 次，其中定期报告 4 次，临时公告 95 次。综合全年的信息披露情况，我们认为保障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公平性，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和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合法权益。

#### （十）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内部控制手册》指导内部控制工作深入开展，并稳步推进各项工作。报告期内审议了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作为独立董事，我们认为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具有制度保障和外部监督保障，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

#### （十一）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了战略、提名、薪酬与考核、审计共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会及其下属专门委员会积极开展工作，认真履行职责。报告期，公司董事会全年召开了 10 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定期报告、利润分配预案、授信及担保预计额度、债转股、制度修订的议案等关系公司发展的重大事项。提名委员会根据任职资格筛选出高管候选人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对聘任高管发表了独立意见；审计委员会主要开展的工作有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议、年报编制过程沟通、2019 年度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等。



####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20年，我们本着诚信与勤勉的精神，以对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的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请各位股东审议。

独立董事：王立冬 丁波 王德军 刘志伟

2021年6月25日

## 议案 10: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

### 一、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2020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360,000.00 万元，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该议案中公司 2020 年度授信预计已执行额度为 1,955,321.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担保方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执行 授信金额 (人民币万元)	授信期 限上限
1	龙建路桥有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0,000.00	540,000.00	三年
		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	三年
		东北中小企业信用再担保股		20,000.00	三年

			份有限公司			
			信用		822,373.00	三年
	<b>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授信合计</b>			<b>1,400,000.00</b>	<b>1,385,073.00</b>	
2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 有限公司	控股	龙建路桥股份 有限公司	5,000.00	2,950.00	三年
3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300,000.00	东明县龙明工程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贷款 132000 万元,14 年	
	<b>控股子公司（含 PPP 项目公 司）授信合计</b>			<b>305,000.00</b>	<b>134,950.00</b>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一工程有限公司	64.91% （预计 时为公司全 资子公 司）		100,000.00	88,924.00	三年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0	65,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8,024.00	三年
7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四工程有限公司	63.96% （预计 时为公司全 资子公 司）		100,000.00	75,200.00	三年
8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 五工程有限公司	64.99% （预计 时为公司		100,000.00	79,100.00	三年

		司全 资子 公司)				
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0	17,600.00	三年
10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0	35,000.00	三年
11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5,000.00	三年
12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	1,950.00	三年
13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0	7,00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20,000.00	1,000.00	三年
15	未确定	全资		100,000.0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可续期贷款 52000 万元，无固定期限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钢结构有限公司，贷款 3000 万元，1 年	
					嘉荫县龙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贷款 500 万元，1 年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贷款 2000 万元，1 年	
	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655,000.00	441,298.00	
	合计			2,360,000.00	1,955,321.00	

## 二、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46,390.02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589,666.02 万元）。本次授信预计额度中以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 1,239,991.68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593,991.68 万元）；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 363,774.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225,450.00 万元）；以公司的 PPP 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 645,874.34 万元（全部为融资授信）；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额度为 196,75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 124,35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授信主体		担保方	授信预计额度 上限 (人民币万元)	其中预计融资 授信额度上限 (人民币万元)	授信 期限 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未确定	1,239,991.68	593,991.68	三年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授信合计			<b>1,239,991.68</b>	<b>593,991.68</b>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 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5,824.00	35,5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 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6,000.00	28,000.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 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59,000.00	29,000.00	三年
5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 限公司	控股		2,950.00	2,950.00	三年

6	未确定	控股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	130,000.00	未确定
	控股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b>363,774.00</b>	<b>225,450.00</b>	
7	PPP项目公司	控股		645,874.34	645,874.34	未确定
	PPP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645,874.34	645,874.34	
8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3,700.00	21,8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	3,000.00	三年
10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7,500.00	33,000.00	三年
11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42,600.00	42,600.00	三年
12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	4,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1,950.00	1,950.00	三年
14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1,000.00	11,000.00	三年
15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4,000.00	4,000.00	三年
16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	3,000.00	三年
	全资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授信合计			<b>196,750.00</b>	<b>124,350.00</b>	
	合计			<b>2,446,390.02</b>	<b>1,589,666.02</b>	

1. 上述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上述授信行为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 上述 2021 年度授信预计额度为 2,446,390.02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授信额度范围内可具体调剂使用额度。其中，以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可以在各金融机构之间调剂使用；以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以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为授信主体的授信额度可以在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之间调剂使用；以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PPP 项目公司之间的各类授信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授权授信主体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授信相关文件，具体的授信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授信合同确定。

4. 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授信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授信事项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授信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 议案 11:

#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经营发展需要，提高公司决策效率，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公司拟制定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

### 一、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执行情况概述

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 960,000.00 万元，有效期为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截止目前，该议案中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已执行额度为 348,348.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股权比例	担保金额上限 (人民币万元)	已担保金额 (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64.91% (预计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65,924.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0	45,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6,524.00	三年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	63.96%	100,000.00	55,200.00	三年



		工程有限公司	(预计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64.99% (预计时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100,000.00	18,1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0	7,600.00	三年
7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0	11,000.00	三年
8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0,000.00	1,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5,000.00	1,000.00	三年
10		龙建路桥西藏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0	-	三年
11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20,000.00	-	三年
12		未确定	全资	100,000.00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贷款 2000 万元, 1 年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贷款 2000 万元, 1 年	
		为全资子公司 (不含 PPP 项目公司) 担保小计		655,000.00	215,348.00	
1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5,000.00	1,000.00	三年
		控股子公司 (不含 PPP 项目公司) 担保合计		5,000.00	1,000.00	

14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PPP 项目公司	控股	300,000.00	东明县龙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贷款 132000 万元, 14 年	
	为 PPP 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300,000.00	132,000.00	
	合计			960,000.00	348,348.00	

## 二、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1,206,398.34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担保 995,674.34 万元）。本次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196,750.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担保 124,350.00 万元），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363,774.00 万元（其中融资授信担保 225,450.00 万元），对 PPP 项目公司担保预计额度为 645,874.34 万元（全部为融资授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担保主体	被担保方	股权比例	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上限（人民币万元）	其中对外担保预计融资额度上限（人民币万元）	担保期限上限
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3,700.00	21,800.00	三年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8,000.00	3,000.00	三年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37,500.00	33,000.00	三年
4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42,600.00	42,600.00	三年
5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5,000.00	4,000.00	三年

6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	1,950.00	1,950.00	三年
7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11,000.00	11,000.00	三年
8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	4,000.00	4,000.00	三年
9		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全资	3,000.00	3,000.00	三年
为全资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b>196,750.00</b>	<b>124,350.00</b>	
11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5,824.00	35,500.00	三年
1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86,000.00	28,000.00	三年
1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59,000.00	29,000.00	三年
14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	2,950.00	2,950.00	三年
15		未确定	控股	130,000.00	130,000.00	未确定
为控股子公司(不含PPP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b>363,774.00</b>	<b>225,450.00</b>	
16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PPP项目公司	控股	645,874.34	645,874.34	未确定
为PPP项目公司担保小计				<b>645,874.34</b>	<b>645,874.34</b>	
合计				<b>1,206,398.34</b>	<b>995,674.34</b>	

1、上述 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上述担保行为的起始日应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之日止。

3、2021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为 1,206,398.34 万元，是基于对目前公司业务情况的预计，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在授权有效期内根据实际经营需求，在各类担保额度范围内可具体调剂使用额度。其中，公司对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全资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公司对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的担保额度可以在控股子公司（不含 PPP 项目公司）之间调剂使用。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PPP 项目公司之间的各类担保额度不可互相调剂。授权公司董事长或授权人签署担保相关文件，具体的担保金额和期限将根据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确定。

4、在股东大会授权的担保额度内，公司将不再就具体发生的担保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定期披露前述担保事项的实际发生金额及履行情况。

### **三、被外担保人基本情况**

1.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96729328200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5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松北大道 90 号

法定代表人：刘振

注册资本：23,360.76 万元

实收资本：23,360.76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4.912%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土石方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泥制品制造；水泥制品销售；砼结构构件制造；建筑用石加工；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装卸搬运；建筑劳务分包；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工程管理服务；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路桥施工工艺技术开发；计算机软硬件辅助设备、建筑信息模型（BIM 技术）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特种工程（结构补强）专业承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70,837.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228,699.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2,137.53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23,355.55 万元，属于母

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17.36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7,007.09 万元, 负债总额为 224,808.25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2,198.84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4,313.0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46 万元。

## 2.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12006729217348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8 年 04 月 29 日

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绥化市安达市铁西街 20 号

法定代表人: 崔云财

注册资本: 5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51,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贰级。防水建筑材料制造(国家禁止的、限制的项目除外); 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 建筑工程劳务分包服务; 混凝土外加剂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剧

毒化学品、易制毒化学品、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活动；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城市照明设施管理服务；交通安全系统监控服务。物业管理；建材销售；工程技术咨询服务；劳务派遣（凭许可证经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建筑，铁路工程建筑（不得从事国家有关投资政策规定的项目）；电子工程安装服务；智能化安装工程服务；管道和设备安装；电力工程施工；住宅房屋建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6,739.5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5,704.3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1,035.1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81,128.06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11.76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2,221.6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1,599.1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20,622.5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167.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12.60 万元。

### 3.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672942244D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法定代表人：苗海龙

注册资本：4,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4,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机械设备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5 月 20 日）；建筑工程；道路工程；水利工程；承装（承修、承试）电力设施；电力业务经营；环保工程设计及施工；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地基基础工程；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水泥制品、沥青混凝土现场制造、销售（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40,578.25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3,055.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522.6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0,927.29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01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



资产总额为 139,771.9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2,241.2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530.7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7.2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58 万元。

#### 4.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32847J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5 月 21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安街 39 号

法定代表人：田景波

注册资本：31,345.77 万元

实收资本：31,345.77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3.96%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经销：道路施工材料；机械设备租赁，建筑模板租赁；建筑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设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设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铁路工程、预拌混凝土工程；机场场道工程、公路养护工程；土石方工程、交通设施工程、环保工程、河湖

治理及防洪设施工程、飞机场及设施工程、城市轨道交通设施工程、机电工程、铁路电气化工程施工；砼结构构件制造；预拌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公路工程综合化工程实验室检测；路桥施工工艺技术开发；普通货物运输；建筑信息模型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预制构件工程安装；水利水电机电设备安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2,858.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7,710.91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5,147.9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86,672.92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71.78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1,073.00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5,861.93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5,211.2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848.9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28 万元。

#### 5.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五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60L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城乡路金山堡

法定代表人：郑华

注册资本：30,789.80 万元

实收资本：30,789.8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64.99%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壹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2月4日）；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结构补强）（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2年5月10日）；环保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机电工程安装，道路养护工程施工，桩基础工程施工，土石方工程施工，灯饰亮化工程施工，交通设施安装；建筑装饰装修设计、施工资质；建筑设备、建筑材料的加工、销售；建筑设备租赁。桥梁施工工艺创新研发。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铁路工程施工，港口与航道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矿山工程施工，冶金工程施工，通信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施工，起重设备安装工程施工，预拌混凝土专业承包，电子与智能化工程施工，消防设施工程施工，防水防腐保温工程施工，模板脚手架工程施工，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施工，建筑幕墙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施工，公路安全设施、公路机电工程，机场场道工程施工，通航建筑物工程施工，港航设备安装及水上交管工程施工，水工金属结构制作与安装工程施工，河湖整治工程施工，混凝土预制构件、商品混凝土生产销售，工程咨询服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6,282.5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9,920.6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6,361.89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64,196.86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90.34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6,464.9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69,787.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46,677.4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1.48 万元。

#### 6. 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六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672942201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8 年 06 月 06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王伟波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隧道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土石土方工程服务；工程排水施工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电力工程施工；机电工程施工；水利水电工程；环保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机电安装工程；防雷工程；石油化工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防水工程；防腐保温工程；建筑幕墙工程；特种工程：输变电工程；电子与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不含卫星、广播、电视、地面接收设施安装）；地基与基础工程；城市亮化工程；管道工程的设计及施工；混凝土切割、植筋、加固；机械设备制造加工；机械设备租赁；工程机械设备维修；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物业管理；劳务派遣（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2023年4月26日）；货物运输代理；经销：建筑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材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5,219.94 万元, 负债总额为 31,426.82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793.12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18,538.44 万元, 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95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45,205.06 万元, 负债总额为 31,492.81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3,712.25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353.96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0.87 万元。

#### 7. 黑龙江伊哈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0606106635E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30 日

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 李金杰

注册资本: 199 万美元

实收资本: 1,074.55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59.46%

营业期限: 1992 年 12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2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公路工程、桥梁建设工程、土石方工程的施工, 市政工程,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 钢结构工程, 工程管理服务,

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施工专业作业,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室内装修装饰,道路货运经营,建筑工程专用设备修理,机械设备租赁,自营或代理货物和技术进出口(但国家限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除外);食品经营;销售日用百货、化妆品及卫生用品、家用电器、首饰、工艺品及收藏品、厨房、卫生间用具及日用杂货、灯具、装饰物品、木质装饰材料、陶瓷、石材装饰材料、其他机械设备及电子产品,电子产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家具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办公设备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河道采砂、碎石加工、工程管理服务、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勘察、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建筑工程机械销售、智能农业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123.8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470.1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653.6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9,135.82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3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5116.44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469.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646.87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80 万元。

#### 8. 黑龙江源铭经贸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301043274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09 月 09 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103 室

法定代表人：周剑钊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6,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重油、清洁煤新技术产品、建筑材料、钢材、木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电器设备、厨房设备、水泵阀门、电源开关、机械设备、办公用品、金属材料（不含稀贵金属）、金属制品（不含稀贵金属）、仪器仪表、劳保用品、筑路材料、水泥制品、消防器材、交通设施、监控设备；商业信息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贸易代理服务；道路货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



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94,419.41 万元, 负债总额为 83,084.90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1,334.51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141,089.2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2.57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 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02,763.05 万元, 负债总额为 91,402.04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1,361.01 万元, 实现营业收入 1,541.57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51 万元。

#### 9. 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396848937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2 年 03 月 05 日

注册地点: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晨浩

注册资本: 10,017.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17.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 100%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交通安全设施施工及安装、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通信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监控系统工程施工、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收费系统工程施工。生产、销售金属制品、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养护；公路养护；道路工程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公路桥梁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交通工程咨询、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安全防护用品及管制专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电子防盗报警、监控工程；市政工程；机电工程；公路工程，通信工程，建筑工程；水利水电工程；钢结构工程；消防工程，环保工程；电力工程；桥梁工程；特种工程：地基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停车场施工；交通信号灯施工；电气安装；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批发兼零售；停车场智能设备，LED显示屏、电子产品、建筑材料、保温材料、消防器材、环保设备、反光材料、安全设施产品及材料、防水材料、机电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9,985.1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7,773.79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211.3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9,440.86 万元，属于母公司

股东的净利润 224.35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0,491.97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287.25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204.7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0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66 万元。

#### 10. 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2702848639R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1999 年 01 月 29 日

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道里区河洛街 10 号

法定代表人：苑学胜

注册资本：5,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1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05 月 31 日）；建筑工程机械设备和交通运输设备的销售、租赁及其配件的销售，劳务派遣（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2 年 6 月 10 日），普通货物道路

运输，建筑材料的销售，建筑工程施工，计算机数码产品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系统集成，施工劳务（资质证书有效期至2023年2月12日）；环保工程施工；地基基础工程施工；模板、脚手架的制作、安装、施工；起重机和升降机的安装与拆卸；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2020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3,936.05万元，负债总额为19,394.3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4,541.69万元，实现营业收入25,094.57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4.72万元。截止2021年2月28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24,101.52万元，负债总额为19,434.44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4,667.08万元，实现营业收入852.2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1.66万元。

#### 11. 黑龙江龙捷市政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781343996H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06年03月30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经开区南岗集中区嵩山路22号6层606室

法定代表人：许峰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10,0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桥梁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工程、弱电工程、机电工程（不含特种设备、电力设施）设计、施工；承担各类施工劳务作业。公路养护；城市园林绿化工程、道路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服务；模板租赁服务；公路工程建筑技术咨询；工程建设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经销：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构件。普通货物道路运输。工程造价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31,102.68 万元，负债总额为 18,763.3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339.32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8,715.20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1.30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6,498.99 万元，负债总额为 14,210.71 万元，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12,288.28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53 万元。

## 12、黑龙江省龙建龙桥钢结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12MA19DB6143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7 年 05 月 03 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阿城区新华街市场街 29 号

法定代表人：郑久亮

注册资本：10,010.00 万元

实收资本：5,614.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2017 年 05 月 03 日

经营范围：钢结构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土石方工程；管道工程（不含压力管道）；建筑装饰；新材料技术开发；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化学危险品）；金属门窗安装；建筑工程设计；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工程机械设备租赁与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塑料波纹管、金属波纹管、金属结构、彩钢板房制造、安装及维修；建筑劳务施工分包；市政工程建设服务；道路、桥梁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给排水工程；场地

出租；自有房屋租赁；亮化工程；电气安装工程（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项目及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务院决定规定的前置审批项目除外）；铁路工程建筑；销售：五金产品、金属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及钢铁、钢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21,158.36 万元，负债总额为 13,643.0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515.34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23,725.27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2.61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9,213.11 万元，负债总额为 11,625.9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7,587.20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110.04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1.86 万元。

### 13. 黑龙江龙建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033010433110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2015 年 09 月 09 日

注册地点：哈尔滨市南岗区嵩山路 109 号 206、207 室

法定代表人：岳波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实收资本：500.00 万元

公司持股比例：100%

营业期限：长期

经营范围：机械设备安装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工程设计及施工；机械设备租赁；模板租赁服务；货物运输代理；经销：机械设备及配件、小包装润滑油（不再分装）、市政道路材料、公路工程材料、水泥混凝土材料；普通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3,616.22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31.5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684.65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3,147.85 万元，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2.27 万元。截止 2021 年 2 月 28 日，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13,407.43 万元，负债总额为 12,905.5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为 501.91 万元，实现营业收入 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74 万元。

截止 2021 年 3 月，公司累计担保余额为 513,420.44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64.81%。其中，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含全资）担保余额为 513,420.44 万元（不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 2020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264.81%。无逾期担保。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

议案 12:

## 关于修订《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有效性，规范关联交易管理，按监管部门要求，拟对《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进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如下：

原办法	修订后办法
<p>第一章总 则</p> <p>第一条…</p>	<p>第一章 总 则</p> <p>第一条…</p> <p>第十章 责任追究</p> <p>第五十七条 公司关联方通过向公司施加不当影响，迫使公司违规从事关联交易的，公司董事会应报告监管部门做出处理。</p> <p>第五十八条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有下列情形之一，公司董事会可以责令其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或者情节严重的，公司将上报监管部门，并依照相关规定和程序决定</p>

<p>第十章 附 则</p> <p>第五十七条 ...</p>	<p>调整相关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p> <p>（一）未按照审批程序进行关联交易审核和上报审批的；</p> <p>（二）因自身原因，造成关联方信息未及时更新的；</p> <p>（三）对已发生关联交易信息未及时、准确申报的；</p> <p>（四）明知存在关联关系情况，仍违反本办法有关审批程序的；</p> <p>（五）故意逃避监管部门或公司相关部门按本办法实施的监督、检查和监测工作，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p> <p>（六）其他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规定需要进行处罚的情况。</p> <p>第十一章 附 则</p> <p>第五十九条 ...</p> <p>（以下序号顺延）</p>
---------------------------------	--

请各位股东审议。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6月25日